

澜沧县 2024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澜沧县 2024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普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茶马古镇 A 区 C-9-5 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4 年 09 月 12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NPZ（采）2024-08-26；

2. 项目名称：澜沧县 2024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922000.00 元；

5. 最高限价：921149.22 元；

6. 采购需求：对澜沧县班坝水库、大箐水库、邦敢水库、城子水库、打嘿水库、富角一水库、戈的水库、三岔河水库、小拉巴水库、徐海水库、扎卡帕水库、总管水库、半坡水库、南美水库 14 座小（2）型水库进行维修养护，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注：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报价，不得缺项、漏项，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要求等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7.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条例以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及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9. 合同履行期限（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10.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体要求如下：

1.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或注册，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1.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良好的商业信誉指：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查询栏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按网站要求链接到中国执行信息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保留截图，评审时递交磋商小组评审）

1.2.2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指：提供（2021—2023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成立不足上述时间的无需提供；

1.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1.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 供应商须提供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税款所属时期）任意2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2个月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1.4.2 供应商须提供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费款所属时期）任意2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2个月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6.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书）

1.6.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书）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及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负责人<A证>、项目负责人<B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且须承诺在今后实施过程中除经采购人允许外不作任何更换，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提供关系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或其他合法证明；

3.3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资格，拟派驻的技术负责人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管理人员，且须承诺在今后实施过程中除经采购人允许外不作任何更换，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提供关系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或其他合法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8月30日至2024年09月06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8: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云南普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茶马古镇A区C-9-5号）；

3. 方式：现场获取，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请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300.00元；

▲5. 未按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时间及地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不得参与本项目。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9月12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云南普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茶马古镇A区C-9-5号二楼开标室）；

3.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五、开启

1. 时间：2024年09月12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云南普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茶马古镇A区C-9-5号二楼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澜沧拉祜族自治县水务局

地址：云南省普洱市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勐朗镇建设路9号

联系方式：（谢老师）0879-75363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普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普洱市旅游环线环城叠翠2栋2-2-3号

联系方式：0879-23020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王

电话：17787937551